

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

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						
项目名称		专项工作经费		项目年份	2025	
项目主管部门(单位)		苏州市市政管理中心				
市级预算执行情况(万元)	年初预算数	当年使用上年结余、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		财政拨款数	指标结余数	指标结余收回数
	64.17	0		56.91	7.26	7.26
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(万元)	财政拨款数	实际支付数	资金结余、结转数	其中：		
				结转数		财政收回数
	56.91	56.91	0	0		0
项目资金构成（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）						
子项名称		调整预算数（万元）		实际支出数（万元）		
合计		64.17		56.92		
区县巡检		9.17		4.37		
党群服务中心专项提升		40		37.75		
租赁船只巡检		15		14.80		
项目	类别	指标名称	目标值	权重	实际完成值	自评分
项目绩效实现情况（72分）	决策目标	立项依据充分性	充分	0.5	100%	0.5
		立项程序规范性	规范	0.5	100%	0.5
	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0.5	100%	0.5
	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0.5	100%	0.5
		资金分配合理性	合理	1	100%	1
	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0.5	100%	0.5
	过程目标	资金到位率	=100%	0.5	100%	0.5

		预算执行率	=100%	8	88.69%	3.48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2	100%	2
		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2	100%	2
		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1	100%	1
	产出目标	安全管理科全年巡检	≥80 人次	2.77	80 人次	2.77
		党群服务中心提升	=1 项	2.77	1 项	2.77
		照明管理科全年巡检	≥192 人次	2.77	192 人次	2.77
		监督巡查科全年巡检	≥100 人次	2.84	103 人次	2.84
		巡查船只租用巡检	≥20 次	2.77	20 次	2.77
		道路管理科全年巡检	≥208 人次	2.77	258 人次	2.77
		桥涵管理科全年巡检	≥208 人次	2.77	208 人次	2.77
		党群服务中心提升实施合格率	好	2.77	100%	2.77
		按照巡检计划巡检	符合	2.77	100%	2.77
	效益目标	巡查发现问题通报及时性	及时	7.5	100%	7.5
		对各区县监督作用	有效	7.5	100%	7.5
	满意度目标	来访群众满意度	≥95%	7.5	100%	7.5
		相关部门满意率	≥80%	7.5	100%	7.5
	合计					67.48

填表说明：1. “年初预算数”填预算批复数；“当年使用上年结余、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”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、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；“财政拨款数”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；“实际支付数”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；“结转数”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；“财政收回数”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。指标结余数=年初预算数+当年使用上年结余、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-财政拨款数；计划结余数=财政拨款数-实际支付数=计划结转数+财政收回数。2. “决策”、“过程”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，“产出”、“效益”、“满意度”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，即各项指标分值=每类指标总分值/该类指标个数。3.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4.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 100%、80%、60%、40%、20%、0 六级权重予以评分。定量指标评分规则：“产出”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，完成 100%~130%得权重值满分，超过 130%的每超过 1%扣权重值 1%；“决策”、“过程”、“满意度”类指标以 100%为满分；“效益”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，完成 100%~200%得权重值满分，超过 200%的每超过 1%扣权重值 1%；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%；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，且无说明，得 0 分。

项目基本情况	
项目概况	1.按照单位履职要求，对全市各板块市政管养道路现状和养护质量进行巡查。 2.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安排，对党群服务中心实施青少年市政文化体验服务提升。
项目总目标	1.根据我单位履职要求，安排专项工作经费，用于区县及重点景观照明设施区域的巡查。通过抽查了解 10 个板块市政设施管养情况，并对养护质量进行监督，提升各板块市政道路设施养护质量和养护水平，保证市政道路设施运行安全畅通。 2.根据上级要求，对我单位党群服务中心进行专项提升工作，以结合区位更好服务群众。
年度绩效目标	1.根据我单位履职要求，安排专项工作经费，用于区县及重点景观照明设施区域的巡查。按照年度巡查计划，按时完成各板块市政设施的巡查工作，并及时就发现问题沟通通报。 2.根据上级要求，完成我单位党群服务中心的专项提升工作。
项目实施情况	1.各部门巡查情况： 照明管理科全年累计出动人员 192 人次、车辆 88 台次，每月对全市六区、每季度对四县级市开展城市照明管理工作检查，每次在各区（市）选取 5 条道路，现场检查路灯及周边景观灯的设施完好情况与亮灯效果。 道路管理科全年共检查道路 500 条，跨线桥 36 次，桥下空间 5 次，出动检查人员 258 人次，检查中发现问题均及时通过“苏州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督平台”反馈给各板块道路养护主管部门，板块道路养护主管部门均及时通知养护单位第一时间处置，处置完成后均在系统平台上反馈处置结果，通过平台检查处置结果，必要时进行现场复查，形成问题处置闭环管理。 桥涵管理科全年巡检已按年度计划完成了对各板块全年 208 人次的巡检工作，并及时通知养护单位进行处置。 监督巡查科全年巡检已按年度计划完成了全年 103 人次的网格化巡查工

	作，并及时就发现问题通知相关单位进行处置。 桥涵管理科全年巡检已按年度计划完成了了全年共计 80 人次的巡检工作，并及时就发现问题通知相关单位进行处置。 2.2025 年度巡查船只租用实施情况：已按照巡查计划巡检，巡查船只租用巡检 20 次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通报。 3.组织宣传科已按计划于 2025 年底完成苏州市青少年市政文化体验馆的落成与服务提升，优化软硬件设施，联动社区、高校开展未成年人科普、实践等活动；新增数字化设备与互动装置，联动成长苏州开放见学打卡，推进市政文化传播。
项目管理成效	1.2025 年，我中心通过日常巡检发现各类市政设施缺陷累计超过 179 处，均按类别及时上传“局道桥系统平台”及“苏州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督平台”反馈，并督促各板块闭环处理。 2.2025 年度通过租用巡查船只，以水上视角填补了驳岸及临水侧照明设施的常规巡查盲区，提高了故障修复效率，进一步提升了古城夜间风貌的精细化管理水平。 3.通过建成多功能服务阵地，实现全龄段未成年人服务覆盖，获得社会广泛认可；联动多方党组织与高校，形成共建合力；创新服务模式，有效提升未成年人市政知识储备与苏州地方文化认同感。
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	党群服务中心专项提升：科普体验形式仍有提升空间，社会宣讲力量尚未充分利用。原因：对未成年人体验需求挖掘不够深入，与社会资源的协同联动力度不足，宣讲队伍建设仍需完善。
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	党群服务中心专项提升：深化未成年人需求调研，优化互动体验项目；加强与社会力量协作，强化宣讲队伍建设；持续推进软硬件升级，深化与成长苏州等平台合作，扩大见学覆盖面；建立长效评估机制，及时优化项目实施细节。